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曰

世親菩薩　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　譯

釋應知入勝相第三之一

正入相章第一

論曰如此已說應知勝相云何應知
應知入勝相　釋曰此品有十章一
正入相二能入人三入境界四入位
五入方便道六入資糧七入資糧果
八二智用九二智依止十二智差別
一切法名應知三性名諸法勝相復
次三性名應知同一無性故名勝相
復次應知有二種一淨品二不淨品
淨品者謂依他性無分別不淨品者
謂依他性有分別於依他有三種性
應知一依他性二依他性中分別三
依他性中無分別真如餘義如分別
章中說前已顯此義若人有如此行
得入應知相今當說此義此問但問
入體相不問應知及勝相復次此問
問唯識觀中緣何法為境故答此問
論曰多聞所熏習依止　釋曰於大
乘法中多聞所熏習此熏習有說所

是依止又別說依止者謂身體相續

論曰非阿梨耶識所攝　釋曰顯此
多聞熏習是阿梨耶識對治故非阿
梨耶所攝　論曰如阿梨耶識成種子
釋曰如阿梨耶識為一切不淨品法
因故成種子多聞熏習亦尒為一切
淨品法生因如阿梨耶識成種子何
法以多聞熏習為種子為答此問故
論曰正思惟所攝　釋曰此下四法
並以多聞熏習為種子若覺觀思惟
依大乘多聞熏習生此覺觀離邪思
惟及偏思惟以正思惟為性類故言
正思惟所攝　論曰似法及義顯相
所生　釋曰似法謂十二部方等教
似義謂方等教所詮之理心相似此
理教顯現此理教為緣緣生覺觀
分別　論曰似所取種類　釋曰此覺
觀若起似此所取以為體相此二句
同顯識相分　論曰有見　釋曰此
覺觀能了別即是識見分此義成立
識二法謂相識及見識　論曰意言
分別　釋曰意識覺觀思惟但緣言
分別無別有義可緣又必依名分別

諸法故言意言分別多聞熏習依止 攝大乘論釋第七卷 第三張
為此法因
能入人章第二
論曰何人能入應知相　釋曰此問
修何觀行人能入唯識觀人是菩薩
觀行有四種力菩薩者何相善得福
德智慧二種資糧此資糧以何次第
修令得圓滿有四種力一因力二善
知識力三正思惟力四依止力
論曰大乘多聞熏習相續　釋曰為
離小乘多聞故云大乘顯非一生於
無窮生處數習多聞熏習心相續是
名因力　論曰已得承事無量出世
諸佛　釋曰過數量諸如來出現於
世是人依佛聽受正教如教正修行
故名承事先已得如此承事故名善
知識力　論曰已入決定信樂正位
釋曰若人於大乘中信樂非惡知識
等所能轉壞故名決定信有三種一
信有二信可得三信有無窮功德若
已有信未修行得因故名為樂從十
信至十迴向是信樂正位今所明位
但取十迴向決定信樂名思惟力大

乘多聞熏習為此力因　論曰由善
成熟修習增長善根是故善得福德
智慧二種資粮　釋曰若人已一向
決定信樂為得所樂法慇懃恭敬修
觀行法若修觀行法增長功德善根
如此由思惟力是善成熟福德智慧
資粮次第成熟用此福德智慧作依
止得入初地故名依止力此四種力
顯能入人

入境界章第三

論曰諸菩薩於何處入唯識觀
釋曰此問有二意一問何處是唯識
境界二問何處是唯識位　論曰有
見似法義顯相意言分別大乘法相
所生　釋曰此法名唯識觀持亦名
境界意言分別者是心覺觀思惟此
思惟有二相一有見識為相故說有
見二有相識為相謂顯現似十二部
大乘教及似大乘教所詮理說名有
相大乘法相所生者大乘法為因故
得生此中顯境界體謂意言分別顯
境界相謂有見有相顯境界因謂大
乘法相

入位章第四

此意言分別有四位為顯此四位故
論曰於願樂行地入謂隨聞信樂故
釋曰有意言分別在願樂行地中何
以故有諸菩薩由但聽聞一切法唯
有識依此教隨聞起信樂心於一切
法唯有識理中意言分別生由此願
樂意言分別故說菩薩已入唯識觀
作如此知名入唯識願樂位　論曰
見道謂如理通達故　釋曰如此方
便菩薩入唯識見位今當說此方便
即如理通達此意言分別如顯現相
通達實不如是有但唯有識此識非
法非義非能取所取如此通達名入
唯識見位　論曰修道謂能對治一
切障故　釋曰意言分別顯入修道
中今當說此方便此意言分別非法
非義非能取非所取如此觀察能對
治一切三障是名入唯識修位此修
道與見道不異由智由境故若尒見
修二道差別云何昔未見真如今始
得見名見道先已見真如後更數觀
名修道又能除三乘通障名見道但

除菩薩障名修道又觀末圓滿無退
出義名見道觀未圓滿有退出義名
修道又但觀通境名見道俻觀通別
境名修道又事不成名見道事成名
修道　論曰究竟道中謂出離障垢
永清淨故　釋曰究竟道有二種一
有學究竟二無學究竟此位永清淨
智慧生處故永微細障滅盡无餘故
故名究竟位諸地乃至如來地皆有
此究竟義若人入此四位緣何境界
論曰一切法實唯有識如說隨聞信
樂故如理通達故能對治一切障故
出離障垢永清淨故　釋曰此言顯
入四種位境界云何得為四位境界
一切法謂有為無為有流無流及四
界三乘道果等如此等法實唯有識
何以故一切法以識為相真如為體
故若方便道以識為相若入見道以
真如為體依此境界隨聞信樂入信
樂位如理通達得入見位能對治一切
障得入修位出離障垢得入究竟位

入方便道章第五

因此方便菩薩得入四位今當顯說

此義　論曰云何得入　釋曰此問欲
顯入處持善根力為入方便何者為
善根力何者為八處善根力有四種
一因力二善知識力三正思惟力四
依止力如前所明　論曰由善根力
持故　釋曰未有令生已有令增長
故名持菩薩善根或說為六波羅蜜
或說為福慧二行能破對治非對治
所遮故名為力持善根力應知有八
處何者為八　論曰由有三相鍊磨
心故由滅除四處障故緣法義為境
無間修恭敬修奢摩他毗鉢舍那無
放逸故　釋曰此即三處此三相鍊
磨心能對治三種退屈心何者為三
輕賤自身等退屈心為除此心故顯
第一鍊磨心何以故有諸菩薩聞無
上菩提廣大甚深難修難得我今云
何能得如此難得無上菩提由有此
執故於自身心則退屈為除此心故
須修第一鍊磨心　論曰十方世界
無數量故　釋曰此顯無上菩提非
是一處修得隨處修學悉皆可得
論曰不可數量在人道衆生　釋曰

此顯無上菩提等類皆得是故此身
不可輕賤　論曰剎那剎那　釋曰
此顯得無上菩提無有定時非待時
修得　論曰證得無上菩提是名第
一鍊磨心　釋曰此顯菩提無可與
等必假懃修方可證得由此鍊磨心
於方便中第一退屈心則滅不生二
輕賤能得方便退屈心為除此心故
顯第二鍊磨心何以故由有菩薩作
如此心此施等是菩提資粮若離菩
薩意欲則不可得此意欲我等云何
應得故施等法非我等所能行由有
此執故於能得方便心則退屈為除
此心故須修第二鍊磨心　論曰由
此正意　釋曰此顯方便譬體相三
世諸菩薩若得如此正意是真方便體
論曰施等諸波羅蜜必得生長是我
信樂　釋曰此顯方便譬功能功能
有三種一平等功能二生功能三長
功能由此正意若生長諸波羅蜜无
不具足故名平等功能未有令有名
生功能已有令圓滿名長功能如三
世諸菩薩方便體及功能決定無二

我等亦應同彼何以故我之信樂即
彼正意為所譬方便體此體已定何
以故無動失故 論曰已得堅住
釋曰此即釋不動失義貪悋等所不
能壞故名堅小乘惡知識等邪化不
能令退故名住 論曰由此正意我
修習施等波羅蜜進得圓滿則為不
難是名第二錬磨心 釋曰此顯所
譬三種功能由此正意我修習施等
波羅蜜明平等功能進得明生功能
圓滿明長功能此三功能必定可得
故說則不為難復次由此正意者此
有何義謂信及樂信有三處一信實
有二信可得三信有無窮功德信實
有者信實有自性住佛性信可得者
信引出佛性信有無窮功德者信至
果佛性起三信已於能得方便施等
波羅蜜中求欲修行故名為樂此信
及樂為正意體由得此信樂修行施
等波羅蜜則不為難能令究竟圓滿
復次菩薩有正意謂我有能生六度
心出離貪悋等諸障能遮諸波羅蜜
障滅盡無餘是故不因大功用六度

易可圓滿由六度圓滿無上菩提自
然成就我已得此堅住正意是故修
行六度不以為難由第二鍊磨心於
方便中第二退屈心則滅不生三疑
應得退屈心為除此心故顯第三鍊
磨心何以故有諸菩薩思量諸佛甚
深廣大功德菩薩作是念無上菩提
最難可得一刹那心所障謂金剛心
無有生死心除此心亦應可得此義
難思由有此執於得無上菩提心則
退屈為除此心故須修第三鍊磨心
論曰若人與衆善法相應　釋曰人
即凡夫及二乘凡夫有施戒修三種
善法此善法或數偏修或圓滿修若
偏數數修及圓滿修施戒修則成衆
善以品類多故二乘有三十七品善
法由無間修及恭敬修則成衆善亦
以品類多故　論曰後捨命時於一
切愛生中可愛富樂自然而成
釋曰若凡夫先修施滿足後捨命時
即生人中受可愛富樂果此事无差
若先持戒滿足後捨命時即生天中
受可愛富樂果此事無差若修定滿

足後捨命時即生色無色界受可愛
富樂果此事無差此就死墮明得果
若二乘修三十七品滿足後捨凡夫
壽得聖人壽受六通等可愛富樂果
此事無差此就移位明得果　論曰
是人得有尋善此義尚應成云何我
得圓滿善及無尋善一切如意可愛
富樂而當不成是名第三鍊磨心
釋曰於十地中好生長福德智慧二
品善法故名圓滿心麁重難破障由
金剛定所破壞故金剛定後能離一
切障轉依成時名無尋善佛果名富
樂自在故稱樂具德故稱富此富樂
是一切如意可愛法若約小乘以智
斷為如意恩德為可愛若約大乘法
身為富樂應身為如意化身為可愛
此三攝無上菩提盡故言一切前言
捨命者譬離智障智障既滅云何我
如意可愛富樂而當不成由第三鍊
磨心於方便中第三退屈心則滅不生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偈中更顯前
三義　論曰
人道中眾生念念證菩提　處所過數量

故無下劣心善心人信樂能生施等度
勝人得此意故能修施等若善人死時
即得勝富樂滅位圓淨善此義云何無
論曰人道中衆生 釋曰此顯同類
能得無等果故不應輕賤自身
論曰念念證菩提 釋曰此顯時無
定修因及得果並無定時是故恒須
勤修無時而不可修修因既尒得果
亦然是故不應謂時有障而輕賤自身
論曰處所過數量 釋曰顯處
所無定隨處立因皆可得成得果亦尒
論曰故無下劣心 釋曰此明解前
三義故退屈心不生謂我無有功能
應得無上菩提故心不下劣 論曰
善心人信樂能生施等度 釋曰非
惡心及無記心能信樂何以故有諸
人以散湯無記心行施等行復有諸
外道以惡心行施等行為離此惡無
記故說善心求得無上菩提者名善
心人復次施等是善若無善心為因
則不成施等行是故須勝因以生勝
果勝因即信樂由信樂故生施等諸
度此兩句顯三義一顯增上緣二顯

同類因三顯等流果　論曰勝人得
此意故能修施等　釋曰諸菩薩名
勝人此意即是菩薩正意謂信及樂
由有此意於修施等有能是故我修
施等不以為難　論曰若善人死時
釋曰善人有二種即凡夫及二乘凡
夫修施修戒二乘修道品死時亦有
二種即死墮及移位　論曰即得勝
富樂　釋曰亦有二種凡夫得人天
梵世富樂二乘得六通等富樂若立
此因必定得果　論曰滅位圓淨善
此義云何無　釋曰我今修十地福
慧及無流道品圓約諸地淨約道品
金剛心滅後名為滅位此即無上菩
提果名勝富樂我決定應得此云何
言無　論曰由滅除四障故
釋曰此即八處中第四處此四種障
菩薩皆應滅除今當說之　論曰由
捨離聲聞獨覺思惟故邪思惟滅
釋曰二乘思惟謂數觀苦無常等生
死過失及數觀涅槃寂靜功德此觀
但愛自身捨利益衆生事若離此觀
名滅邪思惟　論曰於大乘中生信

心及決了心故滅一切邪意及疑
釋曰於大乘甚深廣大法中於真諦
生信心於俗諦生決了心故於真如
捨非撥意於如來所說大乘十二部
經捨如文判義意故滅一切邪意及
疑復次於大乘中依所安立法相如
來說三性謂一切法無性一切法不
生不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如是等
無有品類是依分別性說若說幻事
鹿渴夢相光影鏡像谷響水月變化
是依依他性說若說真如實際無相
真實法界空等是依真實性說此三
性說中不信及疑不得生故說滅邪
意及疑　論曰是所聞思諸法中捨
離我及我所邪執故是故滅除法執
釋曰聞思境界名所聞思諸法文句
所顯義是聞慧境界依此義如理如
量推尋道理此道理是思慧境界於
中若執法體是有名法我執譬如執
有涅槃謂集諦無生寂靜為體若執
法體有用名法我所執譬如執涅槃
用謂能離三苦如此等執名為邪執
若未滅此執不能得入唯識四位由

滅除法執故能得入唯識四位復次
遠離所聞及所思法我及我所執與
中但執法體及用為有說名我我所
不執人我我所何以故此人我執前
十解中已滅除故唯法我未除故顯
入唯識方便　論曰安立現前住一
切相思惟悉不分別是故能滅除
分別　釋曰於散乱位中色等六塵自
所證知為現前住於寂靜位中骨鏁
聚等從定心起為安立如此等一切
相是散乱寂靜二心境界思惟謂覺
觀思惟觀苦無常無我等此心緣內
境由見境無相見識無生是故能滅
分別由無分別為方便故得入四位
若起分別則不得入復次現前住及
所立一切相思惟悉不分別者是人
在分別觀方便道中故作無分別意
若方便已熟不須功用自然能无分別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此偈顯最後
所滅　論曰
現住及安立一切相思惟　智人不分別
故得無上覺
論曰現住及安立一切相思惟

釋曰一切相有二種謂現住及所立
散心所緣六塵名現住定心所緣骨
等為所立復次一切相有二種一如
外顯現二如內顯現如外是相如內
是思惟　論曰智人不分別　釋曰
菩薩名智人已聞思唯識道理由此
聞思故名智人作意不分別乃至無
功用不分別　論曰故得無上覺
釋曰由不分別故成就無分別智得
入初地即初地以上為無上覺
論曰緣法及義為境　釋曰此即入
處中第五處因及方便能令入唯識
觀令當說之　論曰何因何方便得入
釋曰此問有兩意先問因後問方便
論曰由聞熏習種類正思惟所攝顯
現似法及義有見意言分別故
釋曰此即荅第一問因大乘十二部
經所生聞慧熏習此熏習有種類種
類即是聞慧以此為生因依此聞慧
數起正思惟增長令堅住故名攝攝持
令堅住正思惟為長因有憶念攝持
或似正教顯現或似正教所詮義現
意識覺觀思惟名意言分別此意言

攝大乘論釋第七卷 第十七張

分別有二種謂相及見令但取見不
取相何以故此觀緣識遣塵故
論曰由四種尋思謂名義自性差別
假立尋思　釋曰此即八處中第六處
若菩薩於名唯見名於義唯見義於名
義自性言說唯見名義自性言說於名
義差別言說唯見名義差別言說於
此四處見度疑決了說名尋思菩薩
見名義相各異及見相應依義相應
菩薩見自性言說及差別言說皆屬
義故名與義相應云何得知名義互
為客先於名智不生故若名與義同
體未聞名時於義中名智應成又名
多故若名與義同體名多義亦應多
又名不定故若名與義同體名既不
定義亦應尒若不成一物相違法則
應同體又此名為當於有義中起於
無義中起若已有及未有義中名起
則一體義不成又若汝說先已有義
後以名顯義譬如燈照色若爾此人
先已執義後方立名非未執義時立
名此執即應能了義何須後更立名
顯義此執若不能了義名豈能了復

次由此名有餘人不達此義以名未了
此名故若名定能了義則不應如此
若名定能了義由此名不應有人有
識物有不識物復次若有執義異名
異由此名於義無有邪執譬如凡夫
人識五陰但是行聚由數習故於自
他相續起我執於義中不無邪執若
義與名一此二事不應成由如此等
義是故知名於義為客義於名為客
亦尒

入資糧章第六

論曰由四種如實智謂名義自性差
別如實智四種不可得故　釋曰此
即入處中第七處何者名尋思所引
如實智若菩薩於名已尋思唯有名
後如實知唯有名世間為顯此義故
於此義中立此名為想見言說故若
世間不安立色等名於色類中無有
一人能想此類是色若不能想則不
增益若不增益不起執著若不執著
不能平相教示若菩薩如此知名是
名名尋思所引第一如實智何者義
尋思所引如實智若菩薩於義已尋

思唯有義如實知義離一切言說不
可言說謂色受等類色非色不可說
法非法不可說有非有不可說是名
義尋思所引第二如實智何者自性
尋思所引如實智若菩薩於色名等
類自性言說中已尋思唯有言說由
自性言說此類非其自性如其自性
顯現菩薩如實通達此類譬如變化
鏡像谷響光影夢相幻事等非類似
類顯現是名自性尋思所引第三如
實智以甚深義為境界何者差別尋
思所引如實智若菩薩於差別言說
中已尋思唯有言說於色等類中菩
薩見差別言說無有二義此類非有
非非有由可言體不成就故非有非
非有由不可言體成就故如此非色
由真諦故非非色由俗諦故於中有
色言說故如有非有及色非色如此
有見無見等差別言說別類由此道
理應知皆尒若菩薩如實知差別言
說無有二義是名差別尋思所引第
四如實智先已說名及義後說自性
及差別此四中皆假立言說欲何所

顯為顯義不可得由義不可得名亦
無自性及差別是故菩薩尋思此名
唯假立自性差別如此度疑決了等
說名尋思因此尋思菩薩觀名義等
二無所有是名如實智　論曰若菩
薩已入已解如此等義　釋曰已入
謂已得四種尋思已解謂已得四種
如實智　論曰則修加行為入唯識觀
釋曰地前六度及四種通達分善根
名加行從願樂位乃至究竟位通名
唯識觀若欲入唯識觀修加行緣何
境界　論曰於此觀中意言分別似
字言及義顯現　釋曰從願樂位乃
至究竟位名觀中緣意言分別為境
離此無別外境何以故此意言分別
似文字言說及義顯現故　論曰
此中是字言相但意言分別得如此
通達　釋曰唯有意言分別無別有
名菩薩能通達名無所有則離外塵
邪執　論曰此義依於名言唯意言
分別亦如此通達　釋曰前已遣名
此下依名以遣義義者即六識所緣
境離名無別此境是故依名以遣義

名言既唯意分別故義亦無別體菩 攝大乘論釋第七卷 第二十張 呂古奇
薩能通達義無所有亦離外塵邪執
論曰此名義自性差別唯假說為量
亦如此通達　釋曰前已遣名義名義
既無名義自性及差別云何可立若
離假說無別名義自性及名義差別
由證見此二法不可得故名為通達
論曰次於此位中但證得唯意言
分別　釋曰是觀行人已遣外塵於
此觀中復緣何境觀一切境唯是意
言分別故此觀行人緣意言分別為
境未能遣於此境若未能遣唯識境
在此位中已遣何境皆盡無餘此位
但不見四境何者為四　論曰是觀
行人不見名及義不見自性差別假
說由實相不得有自性差別義已
釋曰名義是本名義各有自性及差
別假說即是名不見自性差別假說
即是不見自性差別名遣此四法永
盡無餘由心緣意言分別為境決定
堅住是故不復分別餘境由四種尋
思及四種如實智已了別此四法決
定無所有故心不緣此相不緣此相

故不得此四種分別若由二種方便遣外塵分別復有何別方便及別境界得入真觀　論曰由四種尋思及四種如實智　釋曰先答前問無別方便由以四種尋思及四種如實智四種三摩提所攝為入方便
論曰於意言分別顯現似名及義
釋曰次答後問無別境界凡夫從本來意言分別有二種一似名二似義名義攝一切法皆盡此名義但是意言分別所作離此無別餘法　論曰得入唯識觀　釋曰依此方便緣此境界得入唯識真觀　論曰於唯識觀中入何法如何法得入　釋曰此下明入處中第八處此中有兩問一問所入法二問所入譬　論曰但入唯量　釋曰此下先答第一問但入唯識量此唯識量攝幾種法　論曰相見二法　釋曰此唯識不出二法一相識二見識復次似塵顯現名相謂所緣境似識顯現名見謂能緣識此二法一是因一是果又一是所依一是能依　論曰種種相貌

釋曰此二法由無始生死来數習故
迷癡是故於一時中有種種相貌起
如此三法於唯識觀觀行人得入
論曰名義自性差別假說自性差別
義六種相無義故　釋曰名義各有
三為六名三者一名二自性三差別
義三亦尒此六種相並無義何以故
名本自義義無所有故名無義此名
為自有義為當無義若有義義無所
有故名無義者名無義亦無無所有
故名無義義亦無義離識量外无別
有義故義亦無義名既無義名自性
及名差別亦無有義義既無義義自
性及義差別亦無有義明此六相無
義顯入唯量觀明入唯量觀已云何
入相見觀　論曰由此能取所取非
有為義故　釋曰此即此於相見相
非能取所取何以故似塵顯現故非
能取離識無別塵故非所取見亦非
能取所取顯現似識故非所取所取
塵既無識亦是無故非能取既無能
取所取故非有義由不見能取所取
有體名入相見觀已明入相見觀云

何入種種相貌觀　論曰一時顯現

似種種相貌及生故　釋曰若菩薩
見依他性顯現似種種相貌實無有
相見依他性顯現似生實無有生於一
時中能觀種種相貌無相无生名種
種相貌觀為顯入三性觀故說藤辟
論曰譬如暗中藤顯現似蛇　釋曰
人見藤相執言是蛇此下答第二問
衆生從本以来不聞大乘十二部經
說三無性義未得聞慧為三煩惱所
覆譬之如闇有人譬二乘凡夫藤相
譬依他性蛇譬分別性二乘凡夫不
了依他性執分別性有人法　論曰
猶如於藤中蛇即是虛實不有故
釋曰於依他性中分別性是虛實无
人法故　論曰若人已了別此藤義
釋曰譬菩薩已得聞思二慧入唯識
方便觀　論曰先時蛇乱智不緣境
起即便謝滅唯藤智在　釋曰未得
聞思慧時於凡夫位中執有人法此
執本無有境得聞思慧後了別依他
性此執即滅唯依他性智在
論曰此藤智由微細分拆虛無實境

釋曰若人緣四塵相分指此藤但見
四相不見別藤故藤智是虛虛故是
乱無有實境妄起境執　論曰何以
故但是色香味觸相故　釋曰何以
故藤非實有以離四塵外无別有藤故
論曰若心緣此境藤智亦應可滅
釋曰此明藤智雖能遣麤乱執而自
是細乱執故應可除在方便中雖以
依他性遣分別性麤乱執而見有依
他性自不免是細乱執後入真觀即
遣此執故應可除　論曰若如此見已
伏滅六相顯現似名及義意言分別
釋曰一切法但有六相此六但是意
言分別離意言分別有六相實无所
有由如此智觀行人得入分別性
論曰塵智不生譬如蛇智　釋曰入
分別性時塵智不得生如了別藤時
蛇智不生此言及譬顯入分別性
論曰於伏滅六相義中是唯識智亦
應可伏滅譬如藤智　釋曰於入分
別性位中菩薩已證無相性此無相
性能引無生性智故唯識智應可伏
滅如了別四微時藤智不生　論曰

由依真如智故　釋曰依無相性智
得入無生性此言及譬顯入依他性
及真實性　論曰如此菩薩由入似
義顯現意言分別相故得入分別性
由入唯識義故得入依他性云何得
入真實性　釋曰若菩薩已了別一
切法但是意言分別離此以外實無
所有由依意言分別得了別分別無
相性若菩薩不見外塵但見意言分
別即了別依他性云何了別此法若
離因緣自不得生根塵為因緣根塵
既不成此法無因緣云何得生故菩
薩能了別依他性及無生性即是了
別真實性　論曰若捨唯識想已
釋曰若菩薩依初真觀入依他性由
第二真觀除依他性則捨唯識想
論曰是時意言分別先所聞法熏習
種類　釋曰是入真觀時故言是時
從初修學乃至入真觀前意識覺觀
思惟憶持昔所聞正教及正教所顯
義故言意言分別先所聞法數習所
生故言熏習後時所憶持境界猶是
先時境界所流故名種類　論曰菩薩

已了別伏滅塵想 釋曰菩薩依四尋
思已了別六塵依四如實智已伏滅
塵想 論曰似一切義顯現無復生
緣故不得生 釋曰昔意言分別顯
現似所聞思一切義乃至似唯有識
想皆不得生何以故以無得生緣故
生緣有二種謂分別性及依他性分
別性已滅依他性又不得生既無二
境故一切義乃至似唯識想皆不得
生復次是時無一塵品類而菩薩
所了別猶得似此塵起意言分別意
言分別生緣皆盡既無生緣故此時
中一切意言分別悉不得生 論曰
是故似唯識意言分別亦不得生
釋曰此言欲顯何義此唯識想若為
似分別此想則成境界此境界執由
一向伏滅故乃至唯識想尚不得起
何況餘意言分別而當得生 論曰
由此義故 釋曰由菩薩依依他性
除分別性依真實性除依他性若悉
被除菩薩住在何處菩薩思緣何境界
論曰菩薩唯住無分別一切義名中
釋曰無分別智是名此名其相云何

謂不分別一切義義即是境此智於
一切境無復能取所取二種分別即
並此智為菩薩復次名者謂至究竟
名通一切法於一切法無有差別此
名即是法界此法界以通一切法不
分別一切義為相或說名無分別境
菩薩唯於此法中住此兩復次答第
一問　論曰由無分別智得證得住
真如法界　釋曰不分別能取所取
及人法乃至相生性差別得如此無
分別智故得證住真如法界地地皆
有三分謂入住出得證得住即前二
分未得令得為證已得令不失為住
又初得名入得已相續名住此即答
第二問　論曰是時菩薩平等平等
釋曰是入真觀時菩薩智依十種平
等如十地經說又依二種平等謂能
緣所緣能緣即無分別智以智無分
別故稱平等所緣即真如境境亦無
分別故稱平等又此境智不住能取
所取義中譬如虛空故說平等平等
以於平等中最上無等故作重名
論曰能緣所緣無分別智生

釋曰無分別智生有何相貌依十種　攝大乘論釋第六卷　第十九張
平等能緣所緣悉平等故無分別智
生又無分別智依二種平等謂智及
境能緣所緣悉平等故無分別智生
又無分別智依最極平等不住能緣
所緣故無分別智生　論曰由此義
故菩薩得入真實性　釋曰如前來
次第釋諸方便義及後所應說義故
言由此義故向初地人名菩薩由此
諸義得證見真實性此位不可言說
何以故以自所證故證時離覺觀思
惟分別故前說菩薩唯住無分別一
切義名中此名有幾種復次以何法
為名　論曰此中說偈　論曰
釋曰為答此問故說此偈
法人及法義　性略及廣名　不淨淨究竟
十名差別境
釋曰名有十種是菩薩境界何等為
十一法名謂色受等眼耳等二人名
謂信行法行等三法名謂修多羅祇
夜等四義名謂十二部經所顯諸義
名五性名謂無義文字六略名謂眾
生等通名七廣名謂眾生各有別名

八不淨名謂凡夫等九淨名謂聖人等
十究竟名謂通一切法真如實際等
論曰十名差別境　釋曰此十種差
別名悉是菩薩境界菩薩所住唯在
第十通一切法名中復次略說名有
十種是菩薩境界法名謂眼等人名
謂我衆生等法名謂十二部正教義
名謂十二部正教義性名謂阿向為
初訶為最後音字合三十七略名謂
有為無為廣名謂色受等及空等不
淨名謂凡夫等淨名謂須陀洹等究
竟名謂緣極通境出世智及出世後
智所緣一切法真如境　論曰如此
菩薩由入唯識觀故得入應知勝相
釋曰如此謂方便次第時節捨得等
菩薩由如此義得入唯識觀或入唯
識方便觀或入唯識真觀由唯識觀
能通達三無性故得入應知勝相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癸卯歲高麗國大藏都監奉
勅彫造